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航〔2019〕194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设置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门段江门水道大桥专用航标的批复

江门市新会区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办理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门段江门水道大桥专用航标设置行政许可手续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广东省航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规定，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根据《广东省航道局关于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门段江门水道大桥跨越江门水道有关通航标准和技术要求的复函》（粤航道函〔2013〕572号）要求，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门段江门水道大桥为

双孔单向通航，由于大桥受上游约 3 米处大洞大桥的限制，大桥暂采用单孔（右通航孔）双向通航，禁止船舶在通航孔会船。同意你单位设置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门段江门水道大桥专用航标，具体如下：

（一）桥涵标：在桥梁右通航孔下游迎船一面的桥梁主梁设置 1 座桥涵标，桥涵标标牌尺寸为 1.5m×1.5m，标牌颜色为红色，灯质为红色单面定光；在桥梁右通航孔迎船一面两侧桥柱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共 16 盏，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航标设置技术要求应符合《内河助航标志》(GB5863)等规范标准的规定。

（二）禁止会船标志：在桥梁右通航孔下游迎船一面和旧大洞大桥上游迎船一面的桥梁主梁各设置 1 座禁止会船标志，共 2 座，禁止会船标志标牌尺寸为 1.5m×2.22m，标牌颜色白底、红边框、红斜杠、黑图案。标志设置技术要求应符合《内河交通安全标志》(GB13851)等规范标准的规定。

二、桥梁建设单位要按照航标设置方案做好专用航标和其他标志的设置。

三、其他要求

（一）专用航标设置完成后，须向江门航道事务中心申请复核检测，经检测合格并发布航道通告后，投入使用。

（二）你单位要落实专用航标维护管理责任。专用航标应按照《内河航道维护技术规范》(JTJ287)等规范标准维护管理，确保航标处于正常技术状态。专用航标维护情况应向江门航道事务

中心备案，按规定向江门航道事务中心报送专用航标维护记录和统计报表。

(三) 专用航标设置后，如需调整，须按规定重新办理报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江门航道事务中心。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9年2月27日印发
